

证券代码：000625(200625) 证券简称：长安汽车（长安 B）

公告编号：2026-22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披露的
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次会议，于 2026 年 1 月 16 日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议案。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五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调整的相关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并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对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部分内容进行了修订。《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等相关文件已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敬请投资者查阅。

本次预案（修订稿）的披露不代表审批机关对于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实质性判断、确认、批准或注册。本次预案所述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项的生效和完成尚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发行上市审核并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批复。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重庆长安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3 月 20 日